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申请不予确认的公告

因台风，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于2022年11月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临时暂停交易。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有关规定，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、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投资者于2022年11月2日提交的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，本基金管理人不予确认，即2022年11月2日本公司下述适用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将全部确认失败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适用基金如下：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2022年11月2日暂停办理的业务
1	A类 501025 C类 010365	鹏华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（LOF）	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

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.cn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8-533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2日